

2020 年 12 月 1 日

出入國在留管理廳

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而無法返回母國，因為在本國維持生計有困難而希望就業(兼職)者

針對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下，無法返回母國或居住地，在本國有維持生計困難的外國人，允許從事 1 週 28 小時以內的就業(兼職)。

希望就業(兼職)者，符合以下 2 的條件者，請在地方出入國在留管理官署提出資格外活動許可申請。

1 資格外活動許可申請 (詳情請參閱[此處](#))

2 條件

(1) 目前持有的在留資格是不允許就業的

(2) 回國有困難

(3) 在日本的親屬或所屬機關無法提供支援的情況等，維持在回國

前的生計有困難時

3 所需文件

(1) 資格外活動許可申請書

(2) 能確認回國困難是基於合理的理由的證明(在最近提出在留資格變更許可申請等之時有提出的話就不須要再提出。)

(3) 理由書(樣本請參考此處。)